

福建省天润园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16 年 10 月 14 日，福建省天润园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,769,745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.000000 股，（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.000000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00000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,769,745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0,385,541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6 年 10 月 27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6 年 10 月 28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6 年 10 月 27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0 月 28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 送股或转 增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1.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5769745	100.00	4615796	10385541	100.00
其中：董事、监事、高管 股份	3410000	59.10	2728000	6138000	59.10
个人和基金	1019745	17.67	815796	1835541	17.67
其他法人	1340000	23.23	1072000	2412000	23.23
2.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0	0.00	0	0	0.00
股份总数	5769745	100.00	4615796	10385541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10,385,541 股摊薄计算，2016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-0.14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福州市晋安区福新中路 89 号和声工商大厦 18 室

联系人：原晖

电话：0591-88051073

传真：0591-88051073

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年10月31日